

步履

槐花如雪

□ 童村

外婆家所在的那个村子很小，满打满算也不过十户人家。外婆家住在小村的北侧，屋后紧挨着一片茂密的槐树林。夏天来临时，那片槐树林，就会开满白花朵的槐花儿，就像是覆盖了一层厚厚的积雪。槐花儿的香味儿十分浓烈，一团一团地打着滚儿，在空气里涌来荡去，能一直涌到每一户农家的小院里来，荡到每个人的鼻孔和肺里来。

那时候，我还小，大概不到五岁的样子，由于种种原因，我就住在外婆的家里，而我唯一能去的地方，就是那片槐树林了。

那日晌午，正是阳光最为暴烈的时候，不知怎么，我突然心血来潮，又一次来到那片槐树林里。没有风，槐树的叶子和花朵就像是凝固在画板上的油彩一样，而槐花儿的香味儿，却像一片又一片隐身之后的厚重云彩，在整个槐树林间缓缓蠕动着。间或有尖利而又单调的蝉鸣声，从浓稠的枝叶间传来，就像一柄刀刀锋利的长剑，穿透了整个小村的静谧与沉寂。

接下来，我一定是一棵又一棵地把那些槐树拥抱过了。尽管，它们中那些年长的粗壮老槐，我小小的臂膀实在无力环抱得过来，我在一棵又一棵拥抱着它们的时候，我也一定是仰起头来的，而在仰起头来的那一刻，我又一定是十分清晰地看到了它们的样子，粗糙的皮肤、高大的躯干、茂盛的枝叶、簇拥的花朵，还有树冠之上斑驳的蓝天。我喜欢闭着眼睛就这样一棵又一棵地久久地拥抱它们，我在拥抱着它们的时候，内心划过过的，却是一道莫名的甜蜜与忧伤……

我最终也没记清楚，在那个寂寞难耐的晌午时分，我到底满怀深情地拥抱了多少棵槐树，直到后来当我慢慢睁开眼睛的一刹那，突然间看到了一个人影，确切地说，我看到的只是一个背影，一个端坐在槐树林一角的那块大青石上的人的背影。与此同时，我感到一颗心剧烈地跳动起来，一双脚就像被钉子钉住了似的，再也抬不起来了。在突如其来的一种莫可名状的恐惧与惊慌中，我几乎倾泻了全身之力，尽量让自己镇定下来，并且试探着挪动双脚向他靠近过去。

看上去，那个背影高瘦瘦的，他的头发已经白起来了，就像是落满了一头的槐花儿。他坐在那里的样子，俨然一棵历经了风霜的老槐树。

他的面前，是一望无际的田野。我知道那一片孕育了五谷的田野里，到底生长着一些什么样的庄稼，我还不知道那一片田野里曾经埋进了许多故去的人们，也站着许多不知疲劳的稻草人，天气晴好的时候，叽叽喳喳的麻雀们，每天都会田野之上自由自在地飞来飞去。

侧前方不远处，一条长长的乡村公路横贯南北，汽车们和马车们会时不时地一边奔跑着一边嘶叫着，急急匆匆地在人们的视野里渐渐远去……

我感到我在那片槐树林里已经走了好大一会儿，我甚至越来越清晰地看到那块大青石以及坐在大青石上的那个人影儿已经离我很近了，可是，他仍未发现我，仍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仿佛本就与那块大青石连成一体。

他一定是聋了，我想。就像我的外公和外婆一样，每次和他们说话的时候，我不得不抬高嗓门，向他们大喊大叫着，像是正在与他们大吵大闹一样。

我就是在这时突然改变主意的。我应该从他的身后绕到他面前去，那样我就能彻底看清他现在的样子了。我一边这样想着，果然就走出了那片槐树林，学着去田间劳作的过路人的样子，故意踏上了途经他身前的那条若隐若现的田间小道。

我就那样克制住内心的胆怯和慌乱，一步一步地慢慢向他走了过去。而当我终于来到了他的面前，隔着咫尺之遥的距离，大着胆子抬起头来时，霎时间，原来虚惊着的一颗心，很快也便安放了下来。坐在大青石上的那个须发如雪并且蓄着一把长长的山羊胡的老人，戴着一副老花镜，面容清癯得就像一个早年私塾里的先生。他十分斯文地坐在那里，既古板、严厉，而又善良、温和。

从那张陌生的面庞上，我认定这个老人并不是外婆村子里的。可是，他究竟从哪里来，又为什么要在这里落脚？我在心里虽然这样想着，可我终究也没有鼓起勇气问出口来。然而，在接下来的几天里，让我感到十分蹊跷的是，每当晌午时刻我到槐树林来，总是能够看到他坐在槐树林一角的那块大青石上的样子，背影清瘦而又黯淡，就像是古旧画框里的一位水墨人物。

在孤独而又漫长的守望里，他在等待着什么？

只是我没有想到，当又一个阳光暴烈的晌午时刻到来，我再去槐树林时，他会于忽然之间，从我的视野里一点一点消逝远去。我看到那个瘦削而又佝偻的老人的背影，慢慢走上那条若隐若现的田间小道，一步一步越过那道长长的乡村公路，又一步一步向着另一个村庄走去，直到最终变成一颗黑黑的墨点儿，融化成一片虚无的痕迹。冥冥之中，我好像预感到了什么，心，一下空了。

从此，那个老人再没回来……恍惚之间，半个世纪过去了。可是，我为什么会在有意无意之中，将他和那片槐树林一起，深深印刻在了纷繁的记忆里，至今想来，仍是不解。



我的家族通信简史

□ 十年砍柴

文荟

我的母亲有兄弟姊妹七人，她最大。我们家现在算上第三代，是一个有着五十多人的大家族，分布在6个省区和国外。

我母亲74岁时，随我住在北京。那时我最小的姨妈建了一个家族微信群，把三十多个家族成员拉进群，母亲生日前两天，大舅下指示，要求我好好给母亲过个生日，而且建议群里的人在老太太生日那天晚餐时进群祝福。

母亲生日那天晚上6点，我准时登录微信的家族微信群，直播老寿星切蛋糕，我的儿子为奶奶唱生日歌。而群里的几位舅舅、姨妈和我的哥哥嫂子、姐姐姐夫、弟弟弟媳、侄子侄女外甥以及众多的表弟表妹，包括远在澳大利亚的表弟一家人，纷纷在群里祝福老太太。老太太看着微信群里那些亲人的视频，脸上乐开了花。

在此之前，母亲以为打电话给舅舅、姨妈们聊天，就是很方便的通信方式了。

为母亲祝寿，我们很自然想起了已故去多年的外公。外公是一个勤俭到极致的湘中农民，在1986年阴历的前一个月，突然脑溢血倒地，在医院救治了两周后，拉回老宅，于一个傍晚故去。

外公患病期间，母亲多日在娘家照料外公，那天看到外公的神色好了很多，便回家做一些家务，两地相距8里。我当时读高中，刚放假回到村里，至今我还清清楚楚地记得接到外公丧报的情形：

母亲站在屋前的阶檐下忙碌，突然看到从东方——也就是外公家的方位由远而近亮着两束手电光，她心有所感，说：坏了，坏了，可能是你外公不行了。

果然，从山间小道上走来的两位舅舅，告诉我的母亲，外公走了。大哭的母亲马上简单地收拾一下，带着我和弟弟往外公家奔丧，并让村里人帮忙去我父亲工作的乡卫生院报信。

这就是三十多年前中国乡村普遍的通信方式：专人送口信。

在那时的中国乡村，书信是另一种信息沟通方式，但那必定是有亲友在遥远的异乡读书、当兵或工作，而且乡间的邮递员来一趟村里，常常要十天半个月，一封书信从寄信者到村里人的手中，走一个月是很正常的事。而本土人士，几乎都是靠捎信。

我高中交情最深的一位同学父亲是邮电所的邮递员，在乡间享有巨大的威望。多年后我看刘烨主演的《那山那人那狗》——这部电影外景地便是在我的故乡邵阳市下属的一个县，感叹当年乡间邮路的艰难，想起了我那位同学做乡邮员的父亲。

在我读中学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接到一封书信会带来过节一样的惊喜。一般乡村

人家的孩子，如果亲戚都是农民，那一年到头几乎收不到一封信。而我常能收到当军官的大舅和读军校的兄长写来的书信，很令同学艳羡。他们在信中谆谆教导，勉励我发奋读书考学，步他们的后尘去城里工作，摆脱当农民的命运。

除了慢悠悠的书信，那时碰到急事给远在外地的亲人报信，通常采用的方式是拍电报。一封平信的电报是8分钱，而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去邮局拍电报，包括收电报人地址在内，我记得一个字需要2毛钱（记忆未必准确），这对农村人来说，是绝对的奢侈消费。所以填写电报稿时，为了省钱，尽量言简意赅，如“父病速归”“母乘某次某日到某火车站接”云云。

二

除书信、电报外，电话更是奢侈品，一个县的电话拥有量不超过一百部，而且是那些老式摇把电话而非程控电话。每个县一个总机，县委书记找财政局长，呼叫总机让接线员接通财政局的电话，要给外地打长途电话那就非得得到邮电局排队不可，交上押金，接线员给你接通电话，然后说几分钟，人民币就喇喇地流走了，比电报还要昂贵得多。

我上大学那年，因为不懂事，就让我

的姐夫破费打了一次长途。

1989年我参加高考，考试成绩很好，为保险起见我第一志愿填报了兰州大学，自认为被录取绝无问题，可是到了8月底还见不到通知书，我着急了，连忙坐农用车赶到县城，去找我中学的老师。老师一见到我，就责怪我怎么坐得住。原来早就录取我的兰州大学担心乡村邮政所误事，把录取通知书寄到了我的中学，而中学老师无法及时通知我，只好守株待兔等着我去找他。想想真是后怕，当时的通信方式几乎耽误我那年上大学。

拿上通知书，我匆匆忙忙回乡办理户口、粮食迁移手续，置办行李，家里本来打算摆酒大宴宾客也省却了。等我一个人坐了三天两夜的火车赶到兰大时，得知我是班上最后一个报道的，新生入校教育已经结束，大学的班主任也在翘首等着我。

进了大学，我顿时觉得天高地阔，早把父亲对我的叮嘱“到学校马上拍电报报平安”忘到九霄云外，而是写了一封平信回家。我长得瘦弱矮小，又是独自第一次出远门，在家中望穿秋水等不到电报的盼母着急得几乎吐血，于是命令我的姐夫去县城邮电局，挂长途到录取我的兰大中文系办公室，得知我已报到，久悬的心才落地。

刚进大学，我除了学习，业余时间主要用来写信，给父母写信，给舅舅和哥哥写信，给高中同学写信……同学中谁收到的书信多，则被视为人缘好，善交际、交笔友。在那时是一件时髦的事情，而一个人如果有文采

字又写得漂亮，则比较容易吸引异性笔友。现在回想起来我大学时练字甚勤，和这不无关系，因为我知道自己长相、个头实在太寒碜。前几年我们大学几位同班同学聚会，我问有谁记得我们班的信箱？只有我和另一位分管班上信件收发的同学还记得：兰州大学1069信箱。

三

到了大四，我面临着就业。彼时打长途依然是一种奢侈消费，但省一级厅委办局已经有可以直拨的长途电话了。从大四上学期开始，一些单位开始陆陆续续发函来学校要毕业生。我们班主任把这些信息统一掌握，然后分批在班上宣读，让同学们向他们申请想去的单位，自然北京、上海和广东的用人单位最吸引人。

班主任当时太实诚，连用人单位的电话也一并念出来了，我多了个心眼，把那些电话悄悄地记下。我记得前来要人的北京某国营大企业，有一位1992届管理系的师兄分在那儿，他在校学生会时曾是我的“上司”。于是一个晚上，我跑到前一年分到省文化厅的一位师兄那里，借用他办公室的长途电话，拨通那家企业人事部的电话。真是太巧了，我那师兄正好分配在人事部。于是啥也不用说了，那家企业的人事部再给学校来一封信，指名道姓要我。

就凭着一个不花钱的长途电话，我来到了北京。我的班主任对我“暗度陈仓”的行为很是不爽，以后来的用人单位信息，他在班上宣读时皆将联系电话隐去。

我在北京工作的前几年，和父母沟通的方式主要还是书信，这种方式一直延续到大约1999年。老家的电信业那几年迅猛发展，农村也开始安程控电话了，因为我们兄弟三人在外省，于是父母花重金（似乎当时要3000元）装了一部程控电话，从此，我们兄弟和家中的联系就告别了书信。在故乡那个自然村，我家是第一个装电话的，于是我家成了整个村子父老乡亲与外面读书、打工子女的联络点。我打电话回家，总是遇到占线，后来一回线由，必是某某叔叔接到外地打工的儿子或女儿的电话，一说是半小时。

老家通了电话，与父母沟通方便了，但也带来遗憾。有一年春节，父亲对我说，怎么有了电话，你们兄弟再也不给我写信了？写信多好呀，我可以在没事时拿出来多读几次。电话里讲完就完了，什么也留不住。

父亲所言不差。可是随着农村普及程控电话，乡邮更加不靠谱，书信寄达比原来更加慢了，而且时常有丢失。我们兄弟到底没有重新拿起笔给父母写信，仍然是打电话。几年后，移动通信在山区安装了基站，父母也用了手机，通话更方便了。谁还会刻意去写一封信，然后到邮局投递呢？家书，慢慢

爱“添话”的小莲花儿

□ 钱杰

鬻，性格特点上是极错落有致、相映成趣的。王熙凤刁钻泼辣，平儿就温婉平和；薛宝钗端庄内敛，莺儿就活泼好动；宝玉、黛玉是任性撒娇的小弟弟、小妹妹型的，走文艺路线，袭人、紫鹃就是忠诚靠谱的大姐姐型的，现实风格……

迎春这边儿更是这样。环小子兴儿说这位二小姐的译名是“二木头”，老实得戳一针也不知道“哎哟”一声。可她的大丫鬻司棋却是个真正的比晴雯还要“爆发”的坏脾气。插一句，还有那个二丫鬻绣橘，出场不多，也不是好惹的，后面“累金凤”事件，她挺身而出，急赤白脸一通言辞，让人印象深刻。司棋强争到什么程度？您从曹雪芹干脆给她单独想出来一个专用称呼——“副小姐”，就可想而知了。

强将手下无弱兵，那小莲花儿看柳家嫂子不想给鸡蛋，又想起前儿司棋说要吃豆腐，柳家的给了些馊的，弄得自己挨了司棋的骂，新仇旧恨一齐发作，就动手去菜箱子翻看，被发现在里面还有十来个鸡蛋，立马爆了粗口：

“这不是？你就这么利害！吃的是主子的，我们的分例，你为什么心疼？又不是你下的蛋，怕人吃了。”

骂得这个生动，笑死了。柳家的当然不吃小丫头子这一套，扔下手里活计，冲过来对骂：“你少满嘴里胡吹！你娘才下蛋呢……”

两人正在你一句我一句矫情，司棋那里早等烦了，又打发人来催莲花儿，说你是不是“死在这里了，怎么还不回去”。

“莲花儿赌气回来，便添了一篇话，告诉了司棋。司棋听了，不免心头发火。此刻伺候迎春饭罢，带了小丫头们走来，见了许多人正吃饭，见她来的势头不好，都忙起身赔笑让坐。司棋便喝命小丫头子：‘动手！凡箱柜所有的菜蔬，只管丢出来喂狗，大家赚不上去。’小丫头子们巴不得一声，七手八脚拉上去，一顿乱翻乱炒的。众人一面拉劝，一面央告司棋……”

世间的事，妙就妙在这个“添话”上啊。三十三回，宝玉挨打，几乎送命，就是拜兄弟贾环在父亲面前给他“添话”所赐；七十

一回，邢夫人的陪房费婆子，因王熙凤的手下周瑞家的搨了她的两个亲家婆子，便挟嫌跑到邢夫人那里“添话”，这话又经其他一干奴才的三添两添，竟从王熙凤一直说到了王夫人，使得邢夫人不仅更加厌恶儿媳妇凤姐，一发对妯娌王夫人也愈加不满，遂致偶从傻大姐处得到绣春囊，便立即向王夫人一伙“当权派”发难，拉开抄检大观园的序幕……

而且小莲花儿的“添话”，还不算完。刚刚打砸完小厨房后，黄昏时分，巡夜的管家婆子林之孝家的盘查柳嫂子之女柳五儿，恰被莲花儿遇到。本来没她什么事，她随口添的一句“今儿我倒看见一个露瓶子”在他们厨房呢”，引得“玫瑰露”和“茯苓霜”两案俱发，却是冤案，便要了柳五儿的小命儿。

关于“莲花儿”这个名字，我颇以为为是“连话儿”的谐音梗。但是脂砚斋认为，这“总是写春景将残”。因“莲花儿”开在夏天。而“三春去后诸芳尽，各自须寻各自门”。大观园的女儿们，经历一场繁华春梦，终究要回到太虚幻境的“薄命司”里去。这是她们的宿命。

谈荟

《红楼梦》当然是部言情剧，典型的文戏，但也有两场好看的武打戏，而且是群殴。

一场在第九回，“顽童闹学堂”，是贾府的王孙公子、一群学龄小哥哥混战。骂脏话、扔砚台、抡板子，人仰马翻、头破血流，闹得快赶上“水浒传”了。脂砚斋说，就算“燕青打擂台，也不过如此”。

还有一场在第六十一回，是迎春的大丫鬻司棋领着是一群小丫头子打砸大观园的小厨房。

这场打砸事件的起因是司棋忽然想吃碗“炖得嫩嫩的”鸡蛋羹，打发手下的小丫头莲花儿去找小厨房的负责人柳家嫂子要。

您知道，贾府上上下下男男女女的特点，正像贾母说的，那都是“一个富贵心，两只体面眼”。这柳家嫂子并不是坏人，但在势利眼上，也不例外。她其实摆明是敷衍迎春懦弱，不把司棋放在眼里，说现在鸡蛋短缺，别说司棋这样的“二层主子”，就是“头层主子”也伺候不过来。

这下惹翻了小莲花儿。《红楼梦》写小姐主子和她们的奴才丫

后窗

孔庙淘书

□ 侯军

我的淘书生涯是从故乡天津开始的。起初也不懂得什么叫“淘书”，只能说是对书有一种特殊的亲近感，尤其是对旧书，有一点偏嗜，就好像吸烟喝酒能上瘾一样，我对书的亲近也类似于烟瘾和酒瘾。

染上书瘾，大概与我少年时期正赶上“书荒”年代，有着直接的关系，以至于很多年以后，我一见到书还是有一种莫名的兴奋；大概也是因为我开始学习阅读的阶段，所能读到的书都是破破烂烂、残缺不全的旧书吧，致使长大成人之后，我一直保持着对旧书的特殊情感。

我最早接触到旧书，还是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那是一个春寒料峭乍暖还寒的时期，很多被打入冷宫的禁书还没有完全解冻，而社会上已经开始萌生对阅读的期待。当时，天津悄然出现了一个卖旧书的地方，就是位于老城厢东门里大街上的孔庙。那地方我很熟悉，尤其对孔庙门前两个大牌坊记忆尤深，一个写的是“德配天地”，一个写的是“道冠古今”，非常醒目。奇怪的是，这两块匾额没有被损毁，一直保存完整。我对孔庙熟悉的另一个原因，是孔庙被改造成一所中学，而我

当年的邻居、后来的太太李瑾恰好就在这所中学就读，我的两位小学老师也被调到这儿任教，我时常会去看望他们。从我家北门外大街走到那里，至多一刻钟的光景，很近。

起初，孔庙买卖旧书是内部的，不对外开放。我当时初中刚毕业，在南开区武装部上班，听到了消息却无缘进入。后来，有个同事说他有个什么证件可以进去购书，这才带着我去了几次。

孔庙里的书摊显然是临时性的，大量的新旧书籍被随便摆在书架上案子上，也

不分类，任人翻检。看书的人很多，挤挤挨挨的，全都默不作声，气氛有点神秘。在我印象中，主要是教材类的图书和当时被称为“内部出版”的那些中外图书。第一次去没敢买书，只看着别人悄无声息地交钱购书。第二次去，我试着买了两本“内部出版”，都是翻译的外国时政类书籍，一本是美国人写的《跛足巨人》，另一本是苏联人写的《毕生的事业》，后者是二战时的苏军将领华西里耶夫斯基的回忆录。价钱不贵，用现在的眼光看，真是很便宜的。